《峨山彝族自治县城市建筑垃圾和散体物料

运输管理办法》解读

为贯彻执行《云南省玉溪市城市管理条例》，规范我县建筑垃圾和散体物料运输管理，县人民政府委托县交通运输局制定了《峨山彝族自治县城市建筑垃圾和散体物料运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现将《管理办法》作如下解读。

1. 制定《管理办法》的必要性

建筑垃圾和散体物料运输与我们每个人的生活工作都息息相关，特别是对环境保护工作造成一定危害。针对城市建筑垃圾乱拉乱倒、散体物料运输不进行遮挡（封闭）等问题，进一步加强对城市建筑垃圾的管理，保障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结合实际制定出台《管理办法》是解决我县建筑垃圾和散体物料运输管理诸多问题和困难的现实需要，意义重大。

1. 制定《管理办法》的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云南省玉溪城市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规章。

1. 《管理办法》的主要内容

《管理办法》分总则、建筑垃圾运输管理、散体物料运输管理、法律责任、附则，共五章二十五条。规定了交通运输行政主管部门、行业管理机构的职责，单位或个人应遵循的行为规范。